

實習生應徵簡歷表

一、應徵工作(本欄由人事填寫)

報到門市：		到職日期： 年 月 日	
人事經辦：		員工編號：	
門市既有員工填寫： ☐ PT ☐ PPT			

二、人員基本資料

姓名：		身分證字號：		生日：西元 年 月 日																					
行動電話：		E-Mail：		市話：()																					
通訊地址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學 歷	學校名稱	科 系	學制	期 間	畢／肄																				
最高學歷				年 月～ 年 月																					
次高學歷				年 月～ 年 月																					
曾任機關名稱	職位名稱	待 遇	起	迄	離職原因																				
			年 月	年 月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年 月	年 月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年 月	年 月																					
自我強項(優勢)：			個人弱項(待改善之處)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
持有證照			緊急聯絡人																						
興趣／嗜好			姓名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稱謂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聯絡電話：																						
			聯絡地址： ☐ 同上 ☐ 如右：_____																						
婚姻狀況與家庭成員：為更了解求職者之家庭狀況，須請您填寫以下資料，若您不願意填寫，本公司尊重求職者之意願，請將下列欄位留白即可；且不因此對您的求職權益有影響。 <table border="1"> <tr> <td>稱謂</td> <td>姓名</td> <td>年齡</td> <td>職業或服務機關名稱</td> <td>居住地區</td> </tr> <tr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/tr> </table>						稱謂	姓名	年齡	職業或服務機關名稱	居住地區															
						稱謂	姓名	年齡	職業或服務機關名稱	居住地區															
內所攝之照片 請貼上最近半年 照片貼粘處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三、一般資訊徵詢：

何時開始上班： ☐ 隨時 ☐ 依學校行程 ☐ 其他： 月 日		返校日期： ☐ 每周 ☐ 其他：	
上班時主要交通工具(擇 1)： ☐ 機車 ☐ 汽車 ☐ 公車或捷運(大眾運輸) ☐ u-bike ☐ 其他：_____			
可工作行政區域(依順序媒合職缺)：①_____ ②_____ ③_____ ④_____			
提供平日 17:00 前可面試時間：①_____ ②_____ ③_____ ④_____			
上述區域無職缺時，可接受指派到其他區域工作： ☐ 是:可接受通勤約_____min 的區域 ☐ 否			
工作週間內(一週 7 天)可以配合夜間 24 點以後下班？ ☐ 皆可 ☐ 3~4 天 ☐ 1~2 天 ☐ 無法配合			
輪班經驗： ☐ 有 ☐ 無		曾經最晚幾點鐘下班：_____ 每週希望上班時數：	
請您據實回答以下問題：			
YES NO	YES NO	YES NO	YES NO
☐ ☐ 是否有吸菸習慣(一天大約抽_____支)	☐ ☐ 是否接受長時間站立工作	☐ ☐ 接受加班以及假日出勤	
☐ ☐ 近一年內有無發生事故(受傷部位:_____)	☐ ☐ 接受區域內調動及支援	☐ ☐ 是否接受排班及輪休	

以上各欄本人所提供的資料完全真實與正確，如有任何欺瞞虛報情事，願受解僱處分，也授權貴公司查証我所提供的資料，並同意公司遴選、面試、分發實習與媒合工作之使用，且同意因報到所須的體檢項目(勞工一般人員體格檢查)，若結果不合格，同意視作不錄取；任職期間必須確實遵守公司要求以及參加所提供之教育訓練。

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應徵者簽名：_____

個人資料提供暨人事背景查核同意書

為適切瞭解您及提供您更完整之求職機會，您同意提供相關個人資料^(註1)予統一生活事業(股)公司(下稱本公司)做以下特定目的之處理與利用，並限於台灣地區使用：

- (一) 面試徵才之用。
- (二) 作為人才派遣、人才派送或專案招募之查詢、聯絡及推薦之用。
- (三) 錄用、徵才活動之聯絡及錄取訊息提供。
- (四) 其他另經過您以書面、電子郵件、傳真同意或網頁點選同意之利用。
- (五) 依法令規定辦理。

您同意授權予本公司就您所提出資料之真實與正確性進行查證；如您不願意提供您的個人資料，本公司可能將因無法正確有效地認識您而影響您就業之機會。

不論是否延聘，本公司都將嚴守中華民國相關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妥善管理、保存您因求職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任何關於請求查詢、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或刪除履歷表內容之疑問，歡迎撥打服務專線 (電話：02-2799-0560 分機 5602)，我們將儘速為您處理。

若您未經本公司錄取，您提供之相關個人資料將於 6 個月內由本公司銷毀。

註 1：相關個人資料包括：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血型、身分證字號、聯絡方式(E-Mail、聯絡電話、地址)學歷、個人照片、任職機關(薪資待遇)、婚姻狀況、家庭成員資料(包括：父母、兄弟姊妹、配偶、子女之姓名、年齡、職業或服務機關、居住地)、緊急聯絡人及其聯絡方式、吸菸習慣、受傷記錄。

本人已閱讀，充分了解並同意：

(應徵者親簽名)

西元____年____月____日